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6〕476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金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

受江苏金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及其发行的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根据联合资信最近的评级结果，公司个体信用等级为 a⁻，考虑到公司外部发展环境良好，业务区域专营优势明显，并在资金注入、资产划拨和政府补助方面持续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外部支持提升 5 个子级，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级的相关债项评级结果详见下表，评级有效期为相关债项存续期。“22 金建专项债/22 金建债”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上次主体评级结	上次债项评级结	上次评级时间	债券余额	兑付日
2280434.IB /184599.SH	22 金建专项债 /22 金建债	AA ⁺ /稳定	AAA/稳定	2025/06/27	8.00 亿元	2029/10/18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联合资信整理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发布了《江苏金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江苏金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并作出如下决定：公司设董事会，由公司原董事姜金华、姜玮、刘诚，和区国资办委派的外部董事韩惊雷、华栋、袁湘勤、陆卫忠共 7 人组成，其他董事自行免职；免去周先、曹国英审计委员会成员，聘任韩惊雷、华栋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公告另称，上述事项已履行所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将于近期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告还称，本次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存续期内债券的本息偿付，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通过决议的执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公司反馈以上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联合资信认为以上变动对公司信用水平暂未造成重大

不利影响。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决定维持上次评级结果不变，公司个体信用等级为 a⁻，外部支持提升子级个数为 5 个，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上述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